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大旺校区管委会

广工商大旺〔2022〕5号

关于印发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大旺校区 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大旺校区各单位：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大旺校区2022年工作要点》已经大旺校区管委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对工作要点认真组织学习，制定工作措施，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大旺校区管委会
大旺校区管委会
2022年3月22日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大旺校区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是大旺校区“深化改革、全面推进领航行动计划”的关键一年，是继 2021 年“规范管理、启动改革”后的重大发展年，也是学校的评估年、建设年和改革年。2022 年大旺校区工作的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领航计划”行动方案 and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改革方案为目标导向，全面落实《关于加快落实大旺校区领航计划 进一步优化职业本科改革环境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按照 2022 年教育部、广东省教育厅以及学校工作任务要求，深化教育教学改革，顺利通过学士学位授予评估，继续推进校区的党团建设、教育教学、学生发展、师资建设、后勤保卫等工作，励精图治、实干兴校，推动大旺校区的建设与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扎实做好党建团建工作

1. 完善党委组织架构。根据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完善大旺校区党委工作人员架构，更好地开展习近平系列讲话及党史学习、党员发展、党员为领航计划“献一计、做一事”以及为社区人民群众做实事等活动。【牵头单位：校区党委，配合单位：校区各基层党组织】

2. 强化团委建设工作。按照团省委、团市委对团员的管

理要求，加强团员工作的规范管理。设立校区分团委并配置人员，开展好团员的发展、管理工作。【牵头单位：校区党委，配合单位：校区各基层党组织】

二、严抓疫情防控和防诈骗工作

3. 坚持常态化疫情防控。按照省、市、区疫情防控部门的指引以及学校统一要求，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建立工作台账，严守校门关，储备防疫应急物资，确保校园师生生命安全。【牵头单位：校区党委，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4. 做好防诈骗宣传工作。与市、区公安局联合开展防诈骗工作，做好防诈骗宣传，加大加强防范措施，保障师生财产安全。【牵头单位：校区党委，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三、全力推进学士学位授权迎评工作

5. 全力做好学士学位授权迎评工作。根据《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迎接学士学位授权单位和授权专业评审工作方案(修订)》文件精神，切实做好学士学位授权迎评工作，确保校区本科专业通过评审。【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配合单位：校区各教学单位】

6. 以迎评迎检为契机促进办学水平提升。以迎接学位评审、省教育厅对职业本科试点学校质量提升专项评估、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评估为契机，进一步改善教学条件，规范教学管理，深化教学改革，丰富教学内涵，提高教学质量。【牵

头单位：校区教务处、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教学单位】

四、全面深化教育教学建设与改革

7. 进一步加强教学常规管理与建设。在教学巡查、教学检查等方面加强管理，规范日常教学管理秩序。继续办好大旺学术论坛和学术沙龙。有序推进“1+X”证书鉴定工作。开展校区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努力建构具有校区特色的教学督導體系。【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配合单位：校区教学督导委员会、各教学单位】

8. 深入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立足2021年“双录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建设基础，加快探索，双元制改革迈出实质性步伐。有效落实以职业逻辑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方案，使高素质、高层次技能型人才有效区分、有效保障、有效实现。有序推进教学科研团队、项目课程、教学方法改革等“三教”改革。深化“两园协同 三课共育”新工科人才培养模式的内涵建设。加快消防救援学院建设，谋划应急管理类专业系统建设与发展。【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配合单位：校区各教学单位、大学科技园】

9. 有效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与小鹏汽车、瑞庆时代等龙头企业共建产业（培训）学院或探索其他合作项目。扎实推进“跟岗-顶岗-毕业设计一体化”模式，使“成建制”实习成为校区实践教学建设的亮点。开展实验实训场所文化

建设，进一步丰富职业教育文化内涵与品质。【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配合单位：校区各教学单位】

10. 启动“技能型校园”建设。从技能文化建设、技能平台展示、技能竞赛等方面开展建设，推动技能与学术协同发展。抓好职业技能文化节活动。【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五、努力打造形成学生管理特色

11. 构建完善的学生发展与服务体系。加强队伍建设和辅导员业务培训。坚持“学术、技能、文娱、体育、社会”十字方针，办好学生第二课堂(体育比赛、社团文娱活动、社会公益活动等)。推进学院特色品牌建设。继续开展好宿舍文化艺术节等活动。探索建构起具有校区特色的学生发展与服务体系。【牵头单位：校区学生工作处，配合单位：校区各教学单位】

12. 探索半军事化的学生管理模式。配足军事教官，进一步深入推进半军事化管理试点改革。建设强有力的宿管队伍，严抓宿舍纪律。【牵头单位：校区学生工作处，配合单位：校区各教学单位】

六、持续推进师资队伍建设和发展

13. 建设具有德高身正、素质优良的师资队伍。加大招聘力度，继续引进青年教师、高职称教师和高技能教师。继续推进师资结构调整、优化工作。落实学校教师赴企业开展

实践锻炼的要求，培养一批双师型教师。继续推进师资结构优化、调整工作。【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配合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各教学单位】

14.继续做好教师培训和发展支持工作。按照学校《教师发展工作方案（2020-2023年）》要求，举办1-2期教师发展研修班，帮助教师提升教学水平。落实新教师导师制，切实提高新教师的执教能力。【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七、进一步提升校园环境品质和服务水平

15.提高校园规范化管理与服务水平。制定和完善与校区发展相适应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实行精细化、网格化、智能化管理。有序推进校区主题文化景观、信息化和职业技能鉴定等建设。加大力度抓好校区文化宣传和网站建设。加强日常巡查及维保，保障校区场室、设备的正常运行，为校区师生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逐步建立完善校区职工的荣誉和奖惩体系。【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16.提高校园治理、行政管理与服务质量。落实《关于加快落实大旺校区领航计划 进一步优化职业本科改革环境的实施意见》。做好“领航计划”行动专报。定期组织行政人员专题学习培训，推进学习型管理团队建设，加强作风建设，提升行政服务质量。【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配合单

位：校区各单位】

17. 提高后勤保卫的管理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后勤保卫队伍建设和制度建设，落实后勤服务社会化（物业公司管理），抓实做细日常服务工作，建立和谐、安全、绿色校园，提升师生满意度和认同感。【牵头单位：校区后勤保卫处，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18. 提高校区社会服务能力。多方面、多渠道拓展社会服务项目，提升社会服务层次、水平和效益。【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19. 开展“三风”建设巩固工作。巩固原有的“三风”建设成果，严格执行学校的三风整顿工作方案，促进教风、学风、工作作风迈上新台阶。【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20. 抓实招生和就业工作。根据学校的部署，集聚资源，全力做好2022年招生工作，努力提高学生规模。多措并举，做好2022届毕业生就业这一民生工作。【牵头单位：招生就业处，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八、统筹推进若干重大工作

21. 做好迎接学士学位授权评审工作。根据国家、省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发挥学院办学主体的主动性、积极性，校区全面保障，督促做好学士学位授权评审工作，确保校区本科专业通过评审。【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配合单位：校

区各教学单位】

22.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校企合作。抓好“双录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小鹏汽车、瑞庆时代、风华集团等共建产业学院，深入推进“产教融合 校企合作”。【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配合单位：校区各教学单位】

23.举办学术论坛和领航计划总结大会。10月举办“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与职业本科适应性建设”学术论坛。11月举办领航计划实施两周年总结大会，探索学校职业教育改革新路径、新经验。【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教务处，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24.抓好科技园与孵化器建设。寻求董事会和学校支持，进一步理顺科技园与孵化器的管理体制机制，加强组织队伍建设，强化“一园一器”内涵建设，让“一园一器”与大学建设发展高度融合，相互支撑，成为校区的金字招牌和宣传亮点。做好省级大学科技园结题验收、肇庆市机器人应用技术公共服务平台评估验收和“西江创客”众创空间建设工作。【牵头单位：大学科技园、智能制造与汽车工程学院，配合单位：创新创业学院、校区综合办公室】

25.开展技能竞赛、社会服务等专项工作。成立技能竞赛委员会、社会服务委员会等专项工作组织机构，进一步强化专项工作的领导、管理与保障，提升工作效能。加大投入，进一步提升校区实验实训设备总量与档次。落实校区领导联

系教研室制度，助推教育教学工作上台阶上水平。【牵头单位：校区教务处、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26.努力经营好服务师生的民生工程。服务、关心师生的利益，提高师生满意度是学校建设和发展过程中的一项重要民生工程。校区要依据2021年学校师生满意度调查结果，创造条件，竭尽所能解决师生关心的问题 and 存在的困难，增加师生对学校的满意度、认同感和幸福感，让广大师生员工与学校发展同向同行，共同促进校区的建设、发展与改革。

【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

27.落实董事会、学校其他重大工作。严格落实董事会和学校安排的其他工作，做出成绩，做出水平。【牵头单位：校区综合办公室，配合单位：校区各单位】